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色光标”）于2026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0），定于2026年5月8日15时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角色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着提高决策效率的原则，公司持股1%以上股东赵文权先生提请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提案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文权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4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公司董事会认为，赵文权先生符合提出临时提案主体资格，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第8.00号、第9.00号、第10.00号、第11.00号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

现就增加临时提案后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8日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8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恒通国际创新园C9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6 人
8.01	选举赵文权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2	选举潘安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3	选举陈剑虹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4	选举赵欣舸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5	选举曲增波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8.06	选举边嘉耕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 人
9.01	选举冈栋俊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2	选举王竞达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9.03	选举王文博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发行上市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角色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以委托或现场方式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事项不需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当选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11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股东会特别决议通过（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本次股东会存在前提关系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须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获得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作为前置条件方可生效，敬请各位股东注意决策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00）；
-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9 号恒通国际创新园 C9-C 楼公司会议室；
-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确认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媛、孟乐乐

联系电话：010-5647 8871

联系传真：010-5647 8000

联系邮箱：bfg@bluefocus.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9 号恒通国际创新园 C9-C 楼公司会议室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2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58”，投票简称为“蓝标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0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0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议案 8、9 为等额选举）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选举票数		
8.01	选举赵文权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2	选举潘安民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3	选举陈剑虹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4	选举赵欣舸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5	选举曲增波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6	选举边嘉耕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	√			

	立董事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选举票数
9.01	选举冈栋俊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2	选举王竞达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03	选举王文博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发行上市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角色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